

友邦华泰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展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友邦华泰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460005）基金合同已于2008年7月16日生效，根据《友邦华泰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友邦华泰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于2008年10月15日起开始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办理定期定额业务的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www.aig-huatai.com

持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借记卡、准贷记卡）的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开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单笔申购金额最低为人民币200元（含200元），最高金额为人民币100,000元。

上述网上交易适用我司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的规定。具体办理流程请参见我司关于开通网上定期定额业务的公告。

2、代销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储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8 家代销机构。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若增加新的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二、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安排

1、定期定额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购费率等同于正常申购费率（网上交易除外），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同时参加友邦华泰网上交易系统（限农行卡）、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目前正在开展的定期定额优惠活动，具体优惠情况请参照上述机构的公告，并以其各自的具体规定为准。

2、投资者定期定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如下（含申购手续费）：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00 元；

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500 元；
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500 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300 元；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300 元；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300 元；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300 元；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300 元；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300 元；
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300 元；

其他代销渠道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 200 元，包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储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 18 家银行和证券公司。

3、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 投资者变更每期投资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具体可变更事项须遵循直销机构或相关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相关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我司网上交易(限农行卡)或相关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2) 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相关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我司网上交易(限农行卡)或相关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友邦华泰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亦可通过以下途径查询：

友邦华泰基金管理公司网站：www.aig-huatai.com

友邦华泰基金管理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 888 - 0001 (免长途话费)、(021)38784638

2、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10 月 13 日